

公司條例
第622章

根據公司條例第218條刊發的減少股本公告

哈富證券有限公司
(本“公司”)

現按公司條例第218條(第622章)公告:

1. 本公司於 2024 年 12 月 16 日通過特別決議案，批准分別減少 780,000,000 股普通股及金額港幣 780,000,000.00 元經修訂其股本為 2,270,900,000 股普通股及金額港幣 2,270,900,000.00 元；
2. 該上述特別決議及就股本減少作出的償付能力陳述書按公司條例第 216(1)條備存於公司位於香港金鐘夏慤道 18 號海富中心第一座 32 樓 3203 室的註冊辦事處在辦公時間內以供查閱；及
3. 公司的債權人可在該特別決議日期後的五 (5)個星期內，根據公司條例第 220 條向法院提出申請，要求撤銷特別決議。

日期: 2024年12月16日

哈富證券有限公司